

证券代码：832106

证券简称：中设智控

主办券商：中天国富证券

广东中设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关联交易

(一)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因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向公司股东中山市迪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借款700万元，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周转以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期限3个月，借款利率为5.66%。

(二)关联方关系概述

关联方中山市迪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，除此外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。

(三)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8年3月5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该议案将提请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。

二、 关联方介绍

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中山市迪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	中山火炬开发区六路侧	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	柳迪燊

(二) 关联关系

关联方中山市迪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，除此外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。

三、 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拟向公司股东中山市迪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借款 700 万元，期限 3 个月，借款利率为 5.66%。

四、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(一)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本次关联交易系公司股东为资助公司发展而产生，本次借款利率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 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，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，借款主要用于为偿还银行贷款周转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是合理的、必要的。

(二)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未占用公司资金、未损害公司形象，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。

六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中设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公告编号：2018-010

广东中设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2018年3月5日

